

第10章 道路交通安全講習辦法

習題解答

一、問答題

1. 試述「道路交通安全講習辦法」訂定之目的與意義。

- 解** 一、明定辦理交通安全講習之機關、對象、類別。
二、規範不同性質駕駛人接受不同類別之講習方式。
三、規定交通安全講習之內容及一般行政事宜。
四、講習辦法雖具有懲處罰責目的，但實質目的為增進交通用路人之交通安全知識及駕駛技術；增強正確交通法令認知，改變不良駕駛習慣等。

2. 如「有幸」參加道路交通安全講習應持何種態度方屬正確？試簡明敘述之。

- 解** 道路交通安全講習辦法之訂定同屬亡羊補牢之作法，消極面言為懲罰性質，違規駕駛人必須花費時間、體力成本，期講習後能收「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效果。積極面言，講習辦法能使違規駕駛人加深交通安全領域有關知識技能，期能確保「下次不再來」的教育效果。

行車駕駛本應理性平和沉潛靜氣，不希望「開車一條龍」，當「不幸被抓到」違規而接受講習時也不希望「上課一條蟲」，應能虛心檢討自己的駕駛認知、態度、行為是否符合交通安全規則，或遵守各項交通法令，及是否發揮駕駛道德。違規駕駛人能透過講習、自我反省，藉此機會自我成長(可能平時沒有時間、機會了解交通法規及其他之規定內涵與意義)，進而不再違規駕駛，則政府訂定此講習辦法的宗旨與目標即可完滿達成。

二、是非題

(×) 1. 本辦法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訂定。

- 解**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條例第九十二條。

(○) 2. 道路交通安全講習分為定期與臨時講習兩種。

(○) 3. 鐵路平交道違規之汽車駕駛人需接受定期講習。

(×) 4. 營業小客車駕駛人違反執業登記管理辦法之規定者應接受警察機關實施之定期講習。

- 解** 應接受臨時講習。

■ 交通法規 — 教師手冊 ■

- (○) 5. 新領駕駛執照者應參加發照前臨時講習。
- (○) 6. 道路交通安全講習內容應包含駕駛道德、交通法令等。
- (○) 7. 未能參加交通安全講習之違規駕駛人員得敘明理由提供證明申請延期。
- (×) 8. 汽車駕駛人無正當理由不參加安全講習者，可處罰鍰新台幣六百元。
 解 新台幣一仟八百元之罰鍰，並且通知依限參加講習。
- (○) 9. 交通安全講習積極目的為加深交通安全領域有關知識技能。
- (○) 10. 交通安全講習是駕駛人自我反省自我成長機會。

三、選擇題

- (3) 1. 慢車駕駛人及行人交通違規被裁處參加安全講習而無正當理由不參加講習者，逕行改處罰鍰多少？ (1)一百元以上二百元以下 (2)二百元以上四百元以下 (3)三百元以上六百元以下。
- (3) 2. 申請核准延期參加交通安全講習之原因如超過多久期限未消滅者得免予參加講習？ (1)三個月 (2)九個月 (3)十二個月。
- (1) 3. 定期交通安全講習不超過多少天為原則？ (1)一天 (2)二天 (3)三天。
- (2) 4. 臨時講習時間以不超過多少小時為原則？ (1)一小時 (2)二小時 (3)三小時。
- (2) 5. 公路監理機關得以何種講習方式派員至當地學校機關公司行號等宣導交通安全？ (1)定期講習 (2)臨時講習 (3)定期與臨時交互講習。
- (1) 6. 酒精濃度過量之違規駕駛人應接受何種類別之講習？ (1)定期 (2)臨時 (3)專班 (1)方式之講習。
- (3) 7. 道路交通安全講習之對象為誰？ (1)汽車所有人 (2)慢車所有人 (3)汽車駕駛人。
- (1) 8. 機車蛇行、獨輪行駛、噪音過大之駕駛人應接受何種類別之講習？ (1)定期 (2)臨時 (3)定期臨時交互方式。
- (2) 9. 公路主管機關遇有道路交通法令重大修正時得對汽車駕駛人施以何種講習？ (1)臨時 (2)定期 (3)專班。
- (3) 10. 駕駛人於開車時「一條龍」，在上課時「一條蟲」，這句話代表何種意義？ (1)認知正確 (2)行為正當 (3)態度錯誤。